



2021 『校務研究推廣及獎勵』

研究主題：本校學雜費該不該調整

單位：教務處

參與人員：賀招菊、周玫秀、蘇芳玉、古國隆

學雜費該不該調整分析報告

壹、研究動機與目的

在 1998 年以前，臺灣的大專院校學雜費是由國家統一訂定，學費價格固定。教育部於 1999 年公布《學雜費彈性方案》，開放各校可以自訂學雜費項目與標準，引發各界對於學費爭議。為了減少每年學費調漲造成的社會紛擾，2008 年教育部修訂「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規定各校每年可申請調漲。2012 年公布《常態性大專學雜費調整方案》。但事實上臺灣現在的國立大學屬教育部管轄，仍受國家指揮監督，每年的學雜費是否調漲？漲幅多少？仍然受到政府的強力介入與管控，大學不得自行調整收費，財務無法完全自主。

近年來由於油電價格上漲、人事費提高、獎助學金支出增加，以及各項軟硬體設施更新的需求，導致大學營運成本提高，各大學不斷呼籲教育部准予調漲學雜費，以免影響大學教育品質及國際競爭力。近年來學雜費凍漲，但營運成本卻逐年增加，將影響教學與服務品質。

有關學雜費之議題，依據台灣地區相關報導及學者之研究，如劉秀曦(2014)在主要國家大學學費政策之發展議題中指出，學費凍漲雖能短暫舒緩學生及家長爭議，但長期下來，部分大學在收入來源受限，人事及材料成本逐年上升的情況下，已出現財務窘境，也衍生教育品質下滑的隱憂；范麗雪((2014)在其學雜費評論中提及，學雜費為高教爭議的議題之一，政府、大學與市場三方都各自表述，該議題涉及整個高教體制與理念，同時也是一種政治焦點，在各方爭論外，三方都要有更正確認知與思考方向，為台灣高等教育競爭力來努力；監察委員陳小紅(2019)在就大專校院學雜費調漲相關議題發言指出，過去 5 年全國大專校院已 75 所學校申請學雜費調漲，通過者寥寥無幾。單就 107 年度言，16 校提出申請，僅 2 校通過，且調幅在 2%。政府以減輕學生負擔為由，嚴密管控學雜費收費，輕忽高等教育經費佔我國政府教育預算比率下滑之事實，不利提升我國高等教育之整體競爭力。

綜上所述，大學之學雜費調整攸關學校之教學品質與整體競爭力之永續，本校自 89 年兩校整合為國立嘉義大學以來，20 年期間僅成功申請調漲學雜費 300 元，收費標準一直是全國最低。而依主計總處公告消費者物價指數(CPI)，2000 年與 2020 年全年平均相較，其指數漲幅已達 19.7%，在臺灣高等教育大量擴張，少子女化之高教現況中，在面對政府高教經費補助日益減少，學校經費需仰賴自籌比例日益增加的趨勢，本校除了積極在產學合作、推廣教育、募款及爭取計畫補助等以拓展自籌收入財源外，是否該將學雜費調漲作為爭取開源的方案之一，以適度反應教學成本？本研究旨以本校 2018 至 2020 年度間各項財務數據探討學雜費收入與支出間差距，並評估該差距對本校教學品質與競爭力的影響，以探究本校 110 學年度學雜費該不該調漲了？

貳、資料來源

主要以行政院教育部網站上所公告之高等教育學費相關統計資料及本校主計室提

供之 2018 至 2020 年度各項財務公開數據：每生單位成本及學雜費占教學成本比率、校務基金收入來源、校務基金支出、建教合作計畫統計，作為本研究報告資料來源。

參、 分析方法

本研究報告，主要以行政院教育部網站上所公告之高等教育學費相關統計資料及本校主計室提供的各項財務數據內容，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審議基準之審議指標「財務指標」、「助學指標」、「辦學綜合指標」，進行學校自我檢核分析，在符合政府規範原則下，以教學品質及學校競爭力提升為導向，衡酌本校 110 學年度是否應調漲學雜費？以合理反映缺口日漸擴大的教學成本，並採圖表方式呈現分析研究的結果。

肆、 分析內容

本校學雜費一直以來都相對偏低，較之全國公立大學平均少收 2 千多元，與收費最高公立學校相比更有 3 千至 6 千多元的落差。惟近年來物價持續上漲、人事成本屢屢提高、教學成本逐年增加，以及各項軟硬體設施更新的需求，造成學校整體營運成本大幅增加，本校近 3 年 107~109 校務基金每年逆差近達 3 億(包含經常門及資本門收支)，並有逐年擴大趨勢。

以下將透過本校近 3 年來在開源節流之成效、財務收支狀況及教學成本收支情形等進行分析，以評估本校符合教育部學雜費調整審議指標規範情形：

一、 本校財務分析

(一) 收入結構

本校校務基金 107-109 年度平均每年收入 2,275,801 千元，其中學雜費平均每年收入 524,940 千元（占比 23.07%），教育部補助平均每年 1,198,751 千元（占比 52.67%）。至於其他的學校自籌經費平均每年 552,110 千元（占比 24.26%），主要來自建教合作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其他收入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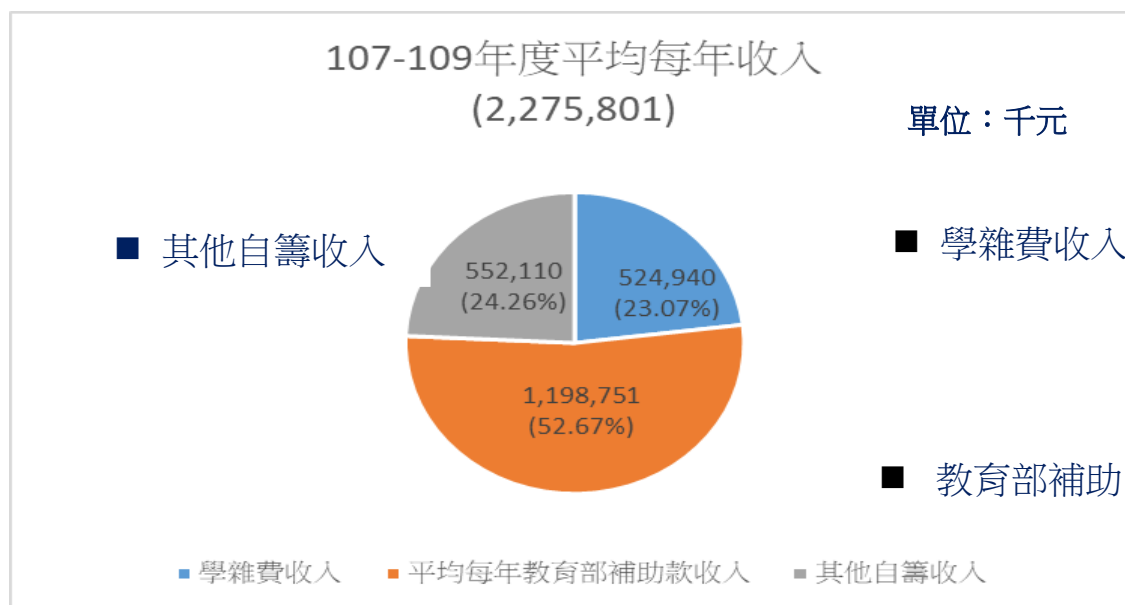


圖 1 本校校務基金 107-109 年度每年平均收入

表 1 本校 107-109 年度校務基金收入來源

(單位：千元)

科目	107 年度決算數		108 年度決算數		109 年度決算數	
	金額	占總收入%	金額	占總收入%	金額	占總收入%
1.學校自籌收入(不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收入)	1,068,845	47.27	1,089,487	47.49	1,072,819	47.21
1-1 學雜費收入	525,072	23.22	532,430	23.21	517,317	22.77
1-2 建教合作收入	365,048	16.14	370,859	16.16	376,172	16.56
1-3 推廣教育收入	12,392	0.55	10,181	0.44	7,994	0.35
1-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60,092	2.66	74,231	3.24	71,208	3.13
1-5 財務收入	18,973	0.84	21,030	0.92	23,021	1.01
1-6 受贈收入	21,242	0.94	18,269	0.80	15,726	0.69
1-7 其他收入	66,026	2.92	62,487	2.72	61,381	2.70
2.教育部補助款	1,192,433	52.73	1,204,720	52.51	1,199,100	52.79
2-1 經常門(基本需求)	1,084,712	47.97	1,117,183	48.70	1,112,915	48.99
2-2 資本門(基本需求)	50,271	2.22	18,754	0.81	19,000	0.84
2-3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57,450	2.54	68,783	3.00	67,185	2.96
學校自籌收入及教育部補助款合計數	2,261,278	100.00	2,294,207	100.00	2,271,919	100.00

註：其他收入包含：權利金收入、門診醫療收入、雜項業務收入、違規罰款收入、賠(補)償收入、雜項收入。
(資料來源：主計室)

(二) 支出結構

1. 本校校務基金 107-109 年度平均每年支出 2,591,225 千元，其中教學成本的教學研究訓輔平均每年支出 1,464,618 千元 (占比 56.52%)，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支出平均每年 302,399 千元 (占比 11.67%)，學生公費及獎勵金平均每年支出 95,738 千元 (占比 3.69%)，且逐年上升。合計上述的三項教學成本在近 3 年平均每年支出占校務基金支出超過七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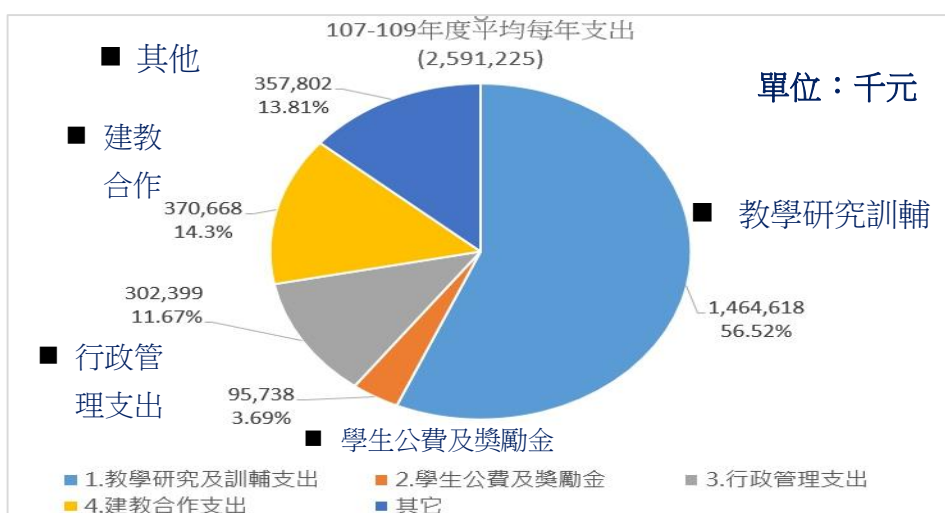


圖 2 本校校務基金 107-109 年度平均每年各項經費支出情形

表 2 本校 107-109 年度校務基金支出情形

(單位：千元)

科目	107 年度決算數		108 年度決算數		109 年度決算數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1.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註)	1,420,096	54.86	1,490,303	57.58	1,483,454	57.13
2.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76,995	2.97	104,798	4.05	105,421	4.06
3.行政管理支出	300,499	11.61	302,975	11.70	303,724	11.70
4.建教合作支出	365,047	14.10	370,800	14.32	376,157	14.49
5.推廣教育支出	11,644	0.45	9,518	0.37	7,885	0.30
6.其他收支併列支出	96,920	3.74	25,201	0.97	23,896	0.92
7.其他業務外支出	102,163	3.95	106,126	4.10	101,514	3.91
8.無形資產(電腦軟體、專利權)及其他資產	45,710	1.77	19,695	0.76	24,961	0.96
9.土地建物支出	27,550	1.06	38,970	1.51	51,834	2.00
10.機械、交通及什項設備支出	142,178	5.49	120,081	4.64	117,559	4.53
11. 生物資產-非流動						
學校總支出(合計)	2,588,802	100.00	2,588,467	100.00	2,596,405	100.00

註：107-109 年度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內有關折舊及攤銷費用分別為 163,457 千元、163,584 千元及 156,311 千元。
(資料來源：主計室)

2. 本校 107-109 年度「學雜費平均收入」約占教學成本 31.14%，且近 3 年每年占比逐漸減少，不足 68.86%(約 1,160,833 千元)除由教育部補助 65.54%(約 1,104,937 千元)外，其餘 3.32%(約 55,896 千元)由學校自籌經費支應。為補日漸擴大缺口，自籌經費由 107 年 47,327 千元，108 年 56,371 千元，上升至 109 年 63,989 千元，每年以 760 萬元至 900 萬元的幅度增加，致使教師爭取外部計畫從事研究的負擔越來越重，相對壓縮其教學、輔導及服務的投入，恐將影響學生的受教權。



圖 3 本校 107-109 年度平均每年教學成本經費支應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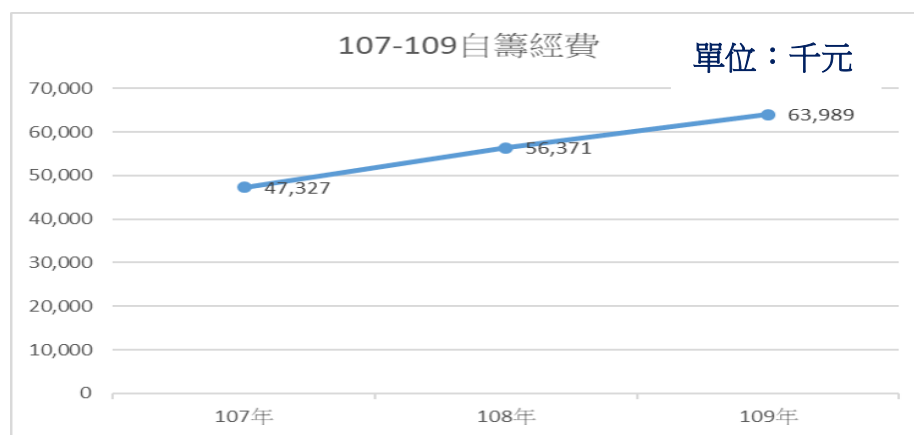


圖 4 本校 107-109 年度學校支應教學成本之自籌經費

二、學校開源節流的努力

在政府對高等教育經費的補助未隨著國內生產毛額(Gross Domestic Product, GDP)的上升而相對提高，以及本校學生人數因少子化趨勢逐年遞減之影響下，為了減輕財政壓力，本校近年除了賡續在節流方面落實推動相關節能減碳措施，以減少用紙量及節約用電、用水等外以補日益擴大之教學成本缺口外，更自 107 學年度起推動合理開課總量管控，至 108 學年度已逐步落實執行，與管控前的 106 學年度相比，全校擲節授課鐘點數節省之經費達 1400 萬元。

在財務收入方面，除學雜費收入外，另積極擴展自籌項目，包括建教合作收入、推

廣教育收入、權利金收入、財務收入及捐贈收入等等。尤其每年全體教職員戮力開源，爭取競爭型計畫經費挹注每年平均約 6 億 5 千萬元及募款收入約 2400 萬元，近 3 年(107-109 年)有不錯績效，辦理情形如下：

(一) 落實合理開課容量管控

1. 執行方式：擴增系所開課容量，落實推動合理開課容量機制

為了解決教學成本逐年上升，學雜費收入入不敷出，致使無經費挹注增開課程，以及汰換教學單位軟硬體設備的情形，考量全校各學系學生修課資源與教育機會均等，依據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相關規定，以及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制定實際開課總量管控要點，推動大學部開課容量不超過 150 學時政策：大學部專業必修課程不得高於 70 學分，碩士班不得超過 50 學時、博士班不得超過 60 學時（放寬原訂之低開課容量），以及實際增加之鐘點費(1 學時 1.5 萬元)核算。

2. 推動成效：

透過此節流措施，鼓勵系所調整課程並精實開課，朝特色方向發展，並合理分配結餘至系所，以兼顧教師開課與學生修課權益及學校財務平衡。自從推動開課容量管制以來，經系所於 107 學年度進行調整，至 108 學年度落實執行，與管控前的 106 學年度相比，**108 學年度全校搏節鐘點數約 950 學時，節省經費約 1400 萬元，節省之鐘點數與經費詳如下表。**

表 3 合理開課容量管控實施後之節省鐘點數與經費

學年度	106	107	108
鐘點數	8,596	8,443	7,638
較 106 學年度鐘點數差異		-153	-958
較 106 學年度經費差異		約 230 萬元	約 1437 萬元

(資料來源：教務處)

(二) 教職員積極爭取外部計畫

本校全體教職員戮力開源，爭取教育部、科技部、農委會等產學合作計畫經費挹注，近 3 年亦有不錯績效，平均每年爭取外部經費約可達 6 億 5 千萬元，而計畫經費每年可挹注於學校統籌運用之行政管理費約 3 千多萬元。然該管理費之支用分配，其中 75%需支用於水電費，25%支用於行政單位、學術單位相關支出，其中僅 7.5%可回饋給執行計畫教師每年約計 270 萬元，(平均每年約 1 萬元)實杯水車薪，執行計畫教師並未能因此而減授基本授課時數。

表 4 本校 107-109 年建教合作計畫統計 (單位：元)

年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件數	總經費(元)	件數	總經費(元)	件數	總經費(元)
科技部計畫	255	151,651,304	250	168,421,237	198	147,499,411
教育部計畫	93	173,055,148	86	174,670,192	79	194,033,921

農委會計畫	129	145,992,327	142	192,172,382	120	163,708,968
其他機關計畫	317	121,561,440	336	128,451,514	314	138,549,587
各中心計畫		12,985,668		11,381,212		17,886,226
材料試驗場		6,203,226		2,565,870		2,309,830
全校	794	611,449,113	814	677,662,407	711	663,987,943

註:總經費係依各年度計畫核定金額編列。

(資料來源:主計室)

(三) 近三年募款情況

本校近3年捐款收入每年平均達2,400萬元,109年與107年相較增加收入約1,200萬元。

表5 本校近107-109年度捐款收入統計如下表

(單位:千元)

用途/年度	107	108	109
獎助學金	4,668.606	10,398.231	15,644.983
行政及學術單位業務推動	5,687.465	12,469.875	6,725.411
學校統籌(不指定用途)	12.888	9.957	523.400
急難救助用途	3.439	72.390	858.806
學生社團活動及研討會	502.415	232.700	233.000
興建館舍(百年館)	415.000	9,077.000	110.000
實物捐贈	3,279.200	66.634	2,439.000
總額	14,569.013	32,326.787	26,534.600

註:當年度捐款收入未扣除留用至下一年度之款項。(資料來源:校友中心)

三、學雜費應調整之合理性與必要性之檢討

本校近3年全體教職員戮力開源節流(平均每年挹注校務基金學校可統籌運用經費6800萬元【產學合作計畫挹注之行政管理費約3000萬元、募款約2400萬元、節省開課時數之鐘點經費1400萬元】),惟受高教大環境影響,學校整體營運成本增加(校務基金逆差缺口達上億元【包含經常門及資本門收支】),經檢視本校107-109年度自籌數平均已高於學雜費收入平均差額達千萬元以上,而現金餘絀比率亦小於15%,財務收支狀況已符合教育部可調漲學雜費之規範指標。

依本校營運現況,探究本校學雜費應調整之合理與必要性分析如下:

(一) 物價及人事成本連年調漲、學生數下降,學校營運成本逐年增加

1.主計總處公告消費者物價指數(CPI),89年度與109年度全年平均相較,漲幅已達19.7%。

- 2.逐年調漲基本工資，每月工資從 103 年 19,273 元至 110 年 24,000 元，漲幅 24.53%；時薪由 103 年 115 元至 110 年 160 元，漲幅達 39.13%。
- 3.103 年調漲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 16%。
- 4.94 至 107 年度全國軍公教人員 3 度加薪 3%。
- 5.學校每年支應教職員年資的晉級調薪。
- 6.107 至 109 年度受高教大環境影響，學生總數銳減 514 人，學雜費短收 775 萬元。
- 7.本校編制內教職員工相關給與及專兼任教師鐘點費、專案約用人員相關給與，107 年 1,164,281(千)元與 109 年度 1,183,159(千)元相較，所需人事費已增加支出約 1 千 900 萬元。

(二) 教學成本逐年上升

學校教學成本之支應，係以教育部補助及學雜費收入為主要來源，並以教學研究及訓輔、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管理及總務費用等三項為支出為計算基準，本校對每位學生每年所付出的教學成本遠高於學雜費所收入，平均約為 3.2 倍，亦即學生學雜費收入占教學成本比率僅約 31%，不足額需由政府補助與本校自行籌措之財源支應。下表顯示本校近 3 年每生每年教學成本逐年增加，每生每年教學成本約 14 萬元，每生每年教學成本高於所繳交之學雜費平均金額與教育部補助金額之加總，超過額度由 107 年度的 3,817 元上升至 109 年度的 5,384 元。為維持教學基本能量，本校除教育部補助及學雜費收入外，所需自籌挹注經費，已從每年 4 千 700 萬元增加到 6 千 400 萬元左右，教學成本需由自籌經費支應負擔重。

表 6 每生單位成本及學雜費占教學成本比率 (單位：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108	109
教育部補助(經常門)(A)		1,084,712	1,117,183	1,112,915
學雜費收入(B)		525,072	532,430	517,317
教學成本(C)		1,657,111	1,705,984	1,694,222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298,965	1,344,223	1,329,22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7,647	58,787	61,278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300,499	302,974	303,724
學生人數(D)		12,399	12,219	11,885
每生每年單位收入 E=(B/D)		42,348	43,574	43,527
教育部每生每年單位補助 F=(A/D)		87,484	91,430	93,640
每生每年教學成本 G=(C/D)		133,649	139,617	142,551
學雜費收入占教學成本比率 B/C		31.69%	31.21%	30.53%
每生每年教學成本超過每生每年單位		3.817	4.613	5.384

(資料來源：主計室)

(三) 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皆較其他國立大學偏低

依據表 7，本校較之全國公立大學，平均少收約 2 千多元，即使日間學制學士班調漲 3.75%，與全國公立大學平均相較仍少收約 1 千 300 元至 1 千 700 元，若與前 25%公立學校相較，平均仍相差 2 千元至 3 千多元，而與收費最高的公立學校相比，更有 3 千元至 6 元千的落差。此外，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因應新冠肺炎疫

情，學雜費優惠調減 3%，但該校調減後之收費基準，仍比本校調漲 3.75% 後之收費平均多 2 千多元，顯見本校收費過低，即使調漲 3.75%，於全國大學仍是敬陪末座。因此，適度調漲學雜費以支應更新教學設備與提升教學品質所需，實刻不容緩。

表 6 109 學年度公立大學校院日間學制大學部學雜費收費標準一覽表

學校名稱	工學院	排序	學校名稱	商學院	排序	學校名稱	文法學院	排序
國立成功大學	29,490	1	國立交通大學	28,740	1	國立臺灣大學	25,230	1
國立臺灣大學	29,470	2	國立臺灣大學	25,610	2	國立成功大學	25,210	2
國立交通大學	28,990	3	國立成功大學	25,600	3	國立交通大學	24,770	3
國立中山大學	28,940	4	國立中山大學	25,130	4	國立中山大學	24,730	4
國立中央大學	28,660	5	國立政治大學	24,890	5	國立中央大學	24,510	5
國立清華大學	28,630	6	國立中央大學	24,870	6	國立政治大學	24,510	6
國立中正大學	28,100	7	國立中正大學	24,400	7	國立清華大學	24,370	7
國立中興大學	27,877	8	國立清華大學	24,370	8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24,140	8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27,810	9	國立中興大學	24,215	9	國立中正大學	24,020	9
國立東華大學	27,790	1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24,140	10	國立中興大學	23,858	1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7,600	11	國立東華大學	24,100	11	國立東華大學	23,740	1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27,590	12	臺北市立大學	24,000	12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23,605	1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27,570	13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23,950	13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23,590	13
國立高雄大學	26,720	14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23,950	14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3,590	14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26,620	15	國立高雄大學	23,320	15	國立高雄大學	23,320	15
國立臺北大學	26,540	16	國立宜蘭大學	22,827	16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22,600	16
國立宜蘭大學	26,302	17	國立屏東大學	22,794	17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22,397	17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26,230	18	國立臺南大學	22,790	18	國立聯合大學	22,285	18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26,185	19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22,741	19	國立臺北大學	22,170	19
國立聯合大學	26,000	20	國立聯合大學	22,600	20	國立金門大學	22,042	20
國立屏東大學	25,394	21	國立臺北大學	22,510	21	國立臺東大學	21,980	21
國立金門大學	25,390	22	國立金門大學	22,042	22	國立臺南大學	21,840	22
國立嘉義大學	24,650	23	國立嘉義大學	21,390	23	國立屏東大學	21,820	23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21,410	24
						國立嘉義大學	21,070	25
						臺北市立大學	20,200	26

(資料來源：教務處)

表 7 本校學雜費調整前後與各校學雜費平均費用之比較

國立嘉義大學學雜費與各校平均學雜費用之比較								
學校名稱	工學院	排序	學校名稱	商學院	排序	學校名稱	文法學院	排序
國立嘉義大學	24,650	23	國立嘉義大學	21,390	23	國立嘉義大學	21,070	25
全國平均	27,328		全國平均	23,956		全國平均	23,193	
與全國公立大學平均比較	-2,678		與全國公立大學平均比較	-2,566		與全國公立大學平均比較	-2,123	
與全國前25%學校平均	29,030		前25%學校平均	25,807		前25%學校平均	24,827	
與全國後25%學校平均	25,917		後25%學校平均	22,580		後25%學校平均	21,549	
與前25%學校平均相差	-4,380		與前25%學校平均相差	-4,417		與前25%學校平均相差	-3,757	
與後25%學校平均相差	-1,267		與後25%學校平均相差	-1,190		與後25%學校平均相差	-479	
嘉大調幅3.75%	25,574	21	嘉大調幅3.75%	22,192	22	嘉大調幅3.75%	21,860	22
調漲後與收費最高之公立大學比較	-3,916		調漲後與收費最高之公立大學比較	-6,548		調漲後與收費最高之公立大學比較	-3,370	
調漲後與全國公立大學平均比較	-1,754		調漲後與全國公立大學平均比較	-1,764		調漲後與全國公立大學平均比較	-1,333	
調漲後與前25%學校平均相差	-3,456		調漲後與前25%學校平均相差	-3,615		調漲後與前25%學校平均相差	-2,967	
調漲後與後25%學校平均相差	-343		調漲後與後25%學校平均相差	-388		調漲後與後25%學校平均相差	311	
中山大學調減3%	28,071	7	中山大學調減3%	24,376	7	中山大學調減3%	23,988	9



圖 4 本校學雜費調整前後與全國學雜費平均費用之比較

(資料來源：教務處)

(五) 本校相關指標符合教育部調整學雜費之規範

1.財務指標：本校近3年107-109年度自籌數高於學雜費收入平均差額達19,630,684元、現金餘絀比率為4.06%小於15%，檢核結果符合調整指標。

表8 近3年學校自籌數與學雜費收入平均差額

財務指標	近3年學校自籌數與學雜費收入平均差額	近3年現金餘絀比率
近3年自籌數高於學雜費收入107-109年度平均	19,630,684元	近3年現金餘絀比率<15%
本校核算值		4.06%
檢核結果	1.■符合	1.■符合

2.助學指標：學雜費收入提撥獎助學金規定核算值為5%，本校已達16.7%、獎助學金佔提撥助學金比率規定核算值要大於70%，本校已達79.5%，均符合助學指標規定。

表9 本校學雜費收入提撥獎助學金及獎助學金提撥助學金比率

助學指標	提撥獎助學金/學雜費收入	提撥助學金/獎助學金
規定核算值	>5%	>70%
本校核算值	16.7%	79.5%
檢核結果	1.■符合	1.■符合

3.綜合辦學指標：109日間學制生師比值規定核算值需小於23，本校師生比值為17.42、近3年無違反不當情事，均符合綜合辦學指標。

表9 本校109學年度日間學制生師比值及有無違反不當之情事

綜合辦學指標	109日間學制生師比值	違反不當情事
規定核算值	<23	近3年因校(財)務違法或不當，情節重大，經本部糾正或要求限期改善。近3年無違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所訂指標或程序之情事。
本校核算值	17.42	無
檢核結果	1.■符合	1.■符合

四、學雜費調整計算

本校日間學制學士班學雜費依調漲幅度上限3.75%計算，估計調整後學生每學期平均增加負擔865元，日間學制碩、博士班學雜費若依調漲幅度5%計算，研究生學雜費基數平均增加556元(研究生學分費及碩士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學雜費不調漲)。日間學制學士班與碩、博士班學雜費分別調整3.75%與5%後，110學年度學雜費收入增加

數及每學期增加負擔數計算如下表：

表 10 預估本校 110 學年度日間學制學雜費調漲後收入及每學期學生負擔情形

(單位：元)

調整幅度		學雜費 總收入數	學雜費 增收數	估計學生每學期增加負擔	
				學士班學雜費均數	研究生學雜費基數均數
109 學年度		517,317,158		23,072	11,140
110 學年 度	日間學士班 以調漲3.75% 預估	531,697,698	12,757,020	+865	
	研究生以調 漲 5%預估		1,623,520		
110 學年度收費平均數				23,937	11,696

註：以不含休學學生數：日間學士班 7,374 人、研究生（含碩士班、博士班）1,460 人計算。

肆、結論

- 一、大學的辦學經費主要來源為政府補助、學雜費收入及學校其他自籌收入，依據本研究分析之數據顯示，本校近 3 年(107-109 年度)教學成本支出經費(平均每年 1,685,772 千元)，其中平均 65.54%(約 1,104,937 千元)來自教育部補助、31.14%(524,940 千元)來自學雜費收入、其餘 3.32%(約 55,896 千元)由學校自籌經費支應。而受少子化學生人數減少及學雜費長期凍漲影響，本校 107 與 109 學年度相較學生總數銳減 514 人，學雜費收入 1 年短收 775 萬元，為補教學成本漸大缺口，以維持教學基本能量，自籌經費挹注需求，由 107 年 47,327 千元，108 年 56,371 千元，上升至 109 年 63,989 千元，致使教師爭取外部計畫從事研究的負擔越來越重，本校自 107 年執行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以來，在全體共同努力下，109 年度獲教育部肯定，核定補助總經費 6,718 萬元，較 108 年度補助增加逾 1,000 萬元，是少數獲補助增加比率較高的學校。依教育部規範學雜費調整之財務指標檢核顯示，本校近 3 年之自籌收入平均已超出學雜費收入平均每年達 1,960 萬元，現金餘絀平均為 4.06%小於 15%，本校之財務收支狀況已達需調漲學雜費的標準。
- 二、本校審酌(107-109 年度)「財務狀況」、「助學機制」及「辦學成效」均已達教育部規定之雜費審議基準，學校為因應「物價人事成本連年調漲、學生數下降及學校營運成本逐年增加」等現況，依據教育部學雜費調整之可調幅度計算，提出合理的收費標準：日間學制學士班學雜費調漲幅度為 3.75%，平均每生每學期增加學雜費支出 865 元(平均每月須多支出約 210 元學雜費，以目前物價換算，等同學生每周要少喝 1 杯珍珠奶茶)、研究生學雜費基數調漲幅度為 5%，平均每生每學期增加學雜費支出 556 元(平均每月須多支出約 140 元學雜費，以目前物價換算，等同學生每周要少喝 1 杯紅茶)，要如何將 1 杯飲料轉換成學生汲取知識的助力，學校應以學生需求為本位考量，來進行學雜費調漲後之支用規劃。
- 三、本研究分析顯示，本校的學雜費收費標準從 89 年兩校整併以來，20 年間僅調漲 300

元，學雜費始終保持全國最低。110 學年度依教育部來函，擬研議學雜費調整至最大漲幅 3.75%，平均每生學雜費增額約 865 元/每學期，即便此研議取得校內共識並經教育部核定調漲，但與其他公立大學相較仍屬偏低，排序只微升 1-3 名，仍敬陪末座，與全國公立大學平均相較仍約有 1 千 300 元至 1 千 700 元的差距。然而，參酌歐、美及鄰近日本、韓國等國之高教環境，便宜的學雜費不會是學校吸引學生就讀的最大誘因，有鑑於高等教育非屬國民義務教育範疇，基於「受益者付費」原則，學生必須繳交學雜費，以支付部分教學成本。好的教學品質，才能培力為社會發展所需用之人才，帶給學生符合就業需求之附加價值，若僅“俗擱大碗”百年大業難以為繼，唯有“兼顧料好實在”才能創造基業長青的好口碑。

四、學生真正進入大學首要的目的即是學習，如何在四年的大學學習過程中，培育學生除具備專業知識、技能外，更具有獨立思考、解決問題能力，是大學教育的第一要務，提供完善的教學資源、師資與環境是學校責無旁貸且應積極作為之重要校務，本校為提升教學品質，合理調漲學雜費以挹注校務基金，實勢在必行。

伍、政策應用與預期結果

一、學雜費調整應「取之於學生、用之於學生」

(一)應以學生需求為本位，規劃學雜費調整後之支用項目，用於校園生活機能及學習資源改善，經學雜費調整小組討論決議，包括：關懷弱勢助學、提升教學成效(教學數位轉型，加強數位化學習、. 共通教室設備更新維護、系所教學教材設備改善)、優化學生社團空間及設備、體育設施維護、增加圖書資源等面向。

(二)學雜費調整增收經費自教育部核准調整後，連續三年進行校內專案列管、調整滿一年後，教務處彙整各支用單位計畫執行情形，提校務會議報告。

二、建立完善的弱勢助學措施，使學生能安心就學

(一)依據校庫資料顯示，本校弱勢學生所占比率，約佔全校學生人數 10%，依據教育部規定學校每年提撥之獎助學金佔學雜費收入比率不得少於 5%，本校目前提撥率已達 16.7%，而其中助學金更佔獎助學金支出 79.5%，亦高於教育部所訂 70%的比率。

(二)學雜費調整，依據教育部所訂調幅計算，考量須學生家庭所能負擔，調整後每生每學期增加學費支出，至多在 900 元以內，但為使弱勢學生能安心就學，學雜費調整後之支用計畫，經學雜費調整審議小組決議，調整後所增加收入將提撥 10%經費用於關懷弱勢助學。

三、如何將學生省下 1 杯飲料的錢/每週，轉換成學生汲取知識的動能裝備

本校學雜費經調漲後所挹注經費，除了部分用於完善弱勢助學讓學生能安心就學外，其餘將支用於基礎學習環境之優化及改善，主要為「提升學習成效」、「優化學生社團及設備」、「體育設施」及「增加圖書資源」等四大面向，預期效益如下：

(一)提升教學成效

1. 網路頻寬建置：本校對外連線之光纖頻寬 2G 已近飽和，逐年提升對外連線光纖頻寬至 4G，讓網路更順暢，因應未來數外學習之需求，可支援更多線上課程。

2. 教學數位轉型，強化數位學習成效：逐年完成建置學系數位學習教室，預定 3 年達成每系設有 1 間，以錄製數位化、雲端化的課程與教材，實現教學現場及線上遠距的複合式教學。
 3. 共通教室設備更新維護：共通教室如蘭潭綜合教大樓主要提供大一新生通識必選修課程使用，逐年汰換教室設備如 E 化講桌、投影機、電腦等 E 化教學設備及冷氣、地板等以改善維護共通教室之學習環境品質。
 4. 院系特色教學設備改善：依各學院之發展特色為優先考量，逐年汰換實驗器材、教學設備及建置智慧型教室等，以提升教學之成效。
- (二) 優化學生社團空間及設備：社團是學生課後活動的學習場域，其空間、設備之更新維護，也是學生每學期自治幹部座談最常反映待改善的問題之一，本校目前 3 校區共計有 140 個社團，所挹注經費將用各社團設備、器材之汰換更新、維護，及建置小型公共空間，提供社團社課、會議辦理工作坊等使用，以提升學生參與課外活動的意願。
- (三) 體育設施維護：改善現有大型場館設施及設備，以利本校爭取舉辦國內大型體育賽事，促進與國內外各大專院校之校際體育交流，以提升本校師生多元參與體育運動賽事的機會。
- (四) 增加圖書資源：有經費挹注將能維持如 ScienceDirect On-Line (SDOL) 或 SpringerLink 等中大型綜合性資料庫續訂，讓師生能隨時隨地登入平台，利用學術電子資源，以支援其教學或研究所需最新即時資源。
- 四、惟本校 110 學年度研提之學雜費調漲若未能獲教育部核定通過，全體教職員工生實需共體時艱，於校內賡續落實各項節流措施，並戮力爭取外部資源以挹注校務基金收益(積極申請競爭型計畫、產學合作及募款等)維持產學能量，及積極面對少子化現況，調整學系特色發展，培力符合社會發展所需人才，以吸引更多學子就讀，共同為提升學校競爭力而努力。

陸、參考文獻

- 彭森明 (2014)。如何合情合理地調漲大學學雜費？台灣教育評論月刊，2014，3(5)
- 丁志權 (2014)。我國大學學雜費議題分析。臺灣教育評論月刊，2014，3 (5) P04-16
- 林保源 (2014)。臺灣高等教育學費問題與助學政策之探討。臺灣教育評論月刊，2014，3 (5) P25-32。
- 劉秀曦 (2014)。主要國家大學學費政策之發展。台灣教育評論月刊，2014，3(5) P62-65。
- 范麗雪((2014)。大學學費爭論之外-大學、政府與市場的必要認知。台灣教育評論月刊，2014，3(5) P66-68。
- 李高英 (2015)。大專校院學雜費爭議及其相關問題之研析。國會月刊，2015，43 (2)、43 (3)，P90-124、P56-78。
- 陳小紅 (2019)。監察委員調查報告。字號 108 教調 0026，2019-5-27，P1-49。